

(大新镇)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关于 2024-2025 年度市政项目材料、水质年度检测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DXTYCG2024-00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苏州市, 张家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4-2025 年度市政项目材料、水质年度检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8 万元, 招标人为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4-2025 年度市政项目材料、水质年度检测项目, 服务期限: 365 日历天,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2025 年度市政项目材料、水质年度检测项目, 服务期限: 365 日历天,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2025 年度市政项目材料、水质年度检测项目, 服务期限: 365 日历天,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须符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 (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 (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测机构资质 (核定检测项目至少包括: 见证取样检测) 及备案检测机构资质 (须包括检测业务范围: 市政工程备案类检测);
- (2) 投标人须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计量行政主管部门的计量认证资质证书, 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CMA 证书及附表, 附表中检验检测能力须包含建筑材料类检测、市政工程类检测及生态环境监测 (水质检测);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5 月 2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张家港市大新镇行政审批局二楼开标室 (大新镇平北路 2 号)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5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张家港市大新镇行政审批局二楼开标室 (大新镇平北路 2 号)

七、其他

江苏天园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的委托, 决定就其所需的 2024-2025 年度市政项目材料、水质年度检测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合格供应商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 2024-2025 年度市政项目材料、水质年度检测项目

项目编号: DXTYCG2024-002 号

采购预算: 18 万元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本次招标的标的是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的 2024-2025 年度市政项目材料、水质年度检测项目, 服务期限: 365 日历天, 具体要求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符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若供应商为分公司, 则还须提供总公司同意其独立开展业务的授权, 其中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邮政、铁路等特殊行业, 可提供总公司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财务状况报告 (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 (若供应商为分公司, 可提供总公司财务状况报告);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 (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测机构资质（核定检测项目至少包括：见证取样检测）及备案检测机构资质（须包括检测业务范围：市政工程备案类检测）；
- (2) 投标人须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计量行政主管部门的计量认证资质证书，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证书及附表，附表中检验检测能力须包含建筑材料类检测、市政工程类检测及生态环境监测（水质检测）；
-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四、招标项目信息

1. 报名时间：2024年5月22日8:30起至2024年5月27日17:00，节假日除外。
2. 本项目为现场报名：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方式为供应商进行现场获取填报的登记表后领取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须在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至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并领取招标文件。本次采购文件工本费为300元/份，获取采购文件时以现金形式缴纳，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且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3.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报名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法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加盖公章）；
 - (3) 法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核后退回，复印件加盖公章）；请各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将符合以上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成册，原件带至获取采购文件现场现场审查。如有伪造或虚报，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供应商的获取或投标资格。疑问提出的方式：通过书面形式递交或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
4. 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的告知方式：采用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官网公告的方式告知，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5. 采购任务取消的告知方式：采用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告的方式告知。

五、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接收时间：2024年5月29日14:30-15:00

截止时间：2024年5月29日15:00

接收地点：张家港市大新镇行政审批局二楼开标室（大新镇平北路2号）

接收人：朱春春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2024年5月29日15:00

开标地点：张家港市大新镇行政审批局二楼开标室（大新镇平北路2号）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天园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张家港市人民西路金田大厦B栋15F，邮编：215600

联系人：朱春春，联系电话、传真：0512-35016073、13962287900

采购单位：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

地址：张家港市大新镇

联系人：方慧姣，联系电话：0512-58760958

八、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贰份

九、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十、只有在江苏天园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现场获取并成功交纳保证金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十一、请各单位领取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投标准备，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

地 址：张家港市大新镇

联 系 人：方慧姣

电 话：0512-589668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天园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张家港市人民西路金田大厦 B 幢 15F

联 系 人： 朱春春

电 话： 0512-35016073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